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二〇二五年十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二〇二五年十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安市临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西安市临潼区骊山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临潼主城区老旧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临潼主城区老旧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西安市临潼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临发改发【2025】46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临潼主城区老旧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包括西大街（姜寨南路—南大街）、健康路（秦唐大道—西关正街）两条道路。本项目需对这两条道路进行如下改造：（1）市政道路雨、污分流：增加雨水管道，将现状合流管利用为污水管道，进行相应的雨、污分流改造，完善排水管网，以满足区域排水需求，降低城市内涝风险；（2）道路优化改造：根据现状道路情况，对现状路面进行修复，并对人行道破损路段进行恢复。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补充说明文件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两份副本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临潼区人民南路 41 号

邮政编码： 710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9-83826565

传 真： 029-83812851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115757842445E

地 址： 临潼区人民北路 5 号

邮政编码： 710600

法定代表人： 3288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9-83810173

传 真： 029-83820704

电子信箱： 1354252274@qq.com

开户银行： 西安银行临潼支行

账 号： 281011580000004461